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FE CONCEPTS

Life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6)

有關日期為2026年9月4日之通函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i) 日期為2026年9月4日有關（其中包括）建議續聘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通函（「該通函」）；及(ii) 日期為2026年9月30日有關本公司於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就續聘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其酬金的釐定基準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續聘獨立核數師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建議，提議續聘長青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有關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

估計審計費用及釐定基準

經本公司與長青審慎考慮及按公平原則磋商後，本集團截至2027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估計審計費用已協定為約1,000,000港元（不包括實報實銷開支及代墊款項）（「估計審計費用」）。

估計審計費用乃經考慮（其中包括）下列因素後釐定：(i) 過往審計費用，包括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費用1,000,000港元；(ii) 現行市場收費水平；(iii) 本集團的規模、業務性質、複雜程度及業務計劃；(iv) 預計審計範圍及風險狀況；(v) 預計審計時間表及工作量；及(vi) 執行有關審計所需團隊的組成、資歷、經驗及資源。

估計審計費用乃基於以下假設協定：截至202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公司架構、主要營運、業務模式、會計政策或適用監管環境不會出現重大變動；審計範圍及複雜程度不會與目前預期者有重大偏離；以及本集團將按審計工作合理所需，及時提供完整、準確的資料、紀錄及協助。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上述釐定基準及假設，並已考慮長青的獨立性及客觀性、相關經驗、專業能力、資源及對本集團的熟悉程度。審核委員會已作出建議，而董事會認為，估計審計費用屬公平合理，續聘長青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上述釐定基準或假設出現重大變動外，最終審計費用預期不會與估計審計費用有重大偏離。如出現導致重大偏離的重大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作出披露。

本公告為該通函的補充，並應與該通函及日期為2026年9月30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一併閱讀。上述補充資料不會改變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通函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徐強

香港，2026年10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徐強先生、吳麗玉女士及陳大寧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許鴻群先生、邊洪江先生及陳文銳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